

史上最火爆热辣的语言，颠覆性的历史解说方式，掀起全民读史的新思潮
以心写史的扛鼎沸腾之作，重磅诙谐调侃历史，捧腹大笑之后，令人掩卷深思
新浪读书、腾讯读书、天涯文学等人气网络频道强强推荐
新读史时代最受热捧的通俗历史读物

大唐王朝

惹了谁

一个风云际会的铁血时代
一段群雄纷争的传奇历史

覃仕勇

著



外文出版社
FOREIGN LANGUAGES PRESS

大唐王朝

一个风云际会的铁血时代
一段群雄纷争的传奇历史

覃仕勇 著

惹了谁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大唐王朝惹了谁 / 覃仕勇著.

—北京: 外文出版社, 2011

ISBN 978-7-119-06902-9

I. ①大… II. ①覃… III. ①中国—古代史—唐代—通俗读物 IV. ①K242.0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029418 号

出版策划:  金略达文化

责任编辑: 杨春燕 管霞

装帧设计: 周飞

印刷监制: 冯浩

大唐王朝惹了谁

覃仕勇/著

©2011 外文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出版发行: 外文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中国北京西城区百万庄大街24号 邮政编码 100037

网址: <http://www.flp.com.cn>

电话: (010) 68320579/68996067 (总编室)

(010) 68995112/52881098 (发行部)

(010) 68327750/68996138 (版权部)

制版: 刘敬伟

印制: 三河市航远印刷有限公司

经销: 新华书店/外文书店

开本: 787mm×1092mm 1/16

印张: 18.5

字数: 300千字

装别: 平

版次: 2011年4月第1版第1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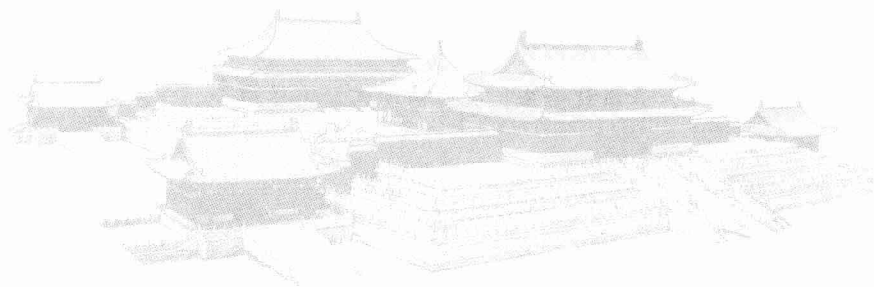
书号: ISBN 978-7-119-06902-9

定价: 29.80元

上架建议: 畅销·历史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有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电话: 52881098)

前言



有人说，大治之后，必有大乱。

在中国历史里，汉家雄魂、唐家气魄最令人神往！

大唐的三百年历史，承载着中华儿女无限的荣光和沧桑。

她曾在独特的发展条件下，创造了四海一统、万国来朝的强盛和辉煌。

然而，汉唐消亡的时候，却何等混乱！

广大而破碎的版图使得后继政府目瞪口呆、手足无措，无力单独接替！

于是出现了三国和五代两个大分裂时代。

和三国相比，五代更加混乱不堪。史学家称这个时代为“五季”。

短短几十年时间里，各地军阀拥兵自重，裂土称王，山头林立，派系丛生，五家八姓，轮流称帝，朝为草根暮为帝，你方唱罢我登场，臭熏熏，乱哄哄，周而复始，不可开交。

无怪乎千年后的小说、戏剧、电影等文艺创作，在涉及这一时代时，作者都喜欢天马行空地笔走龙蛇，尽情发挥——它实在太混乱了，人物繁多，事件复杂……

大唐后世，宦官弄权、藩镇割据、朝廷播迁、军阀混战、异族入侵……演绎了一个充斥着血与火、刀与剑、兵与匪、痞与盗、皇帝与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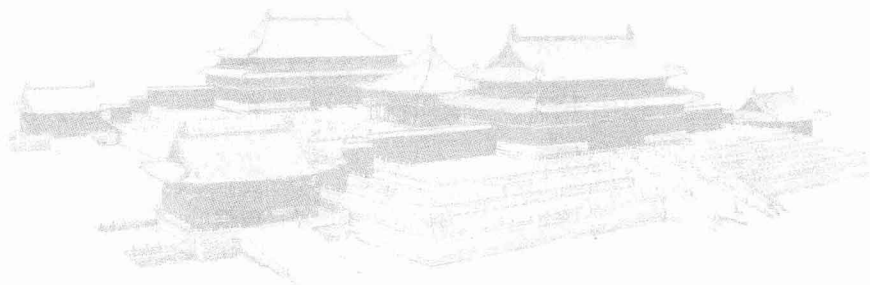
阉、诗人与嫖客、虎将与伶人、骗子与奸臣、白痴与太监、阴谋与婚姻、荒淫与杀戮、乱伦与篡位、黑暗与窒息的时代。

本书以轻松调侃的笔调，爆笑雷人的语言，遵照翔实的史实，加以丰富的想象，既有粗线条的春秋笔法，也有细致入微的工笔勾勒，在壮丽的历史画卷中立体式刻画群像。书中以西元纪年，以中国阴历记日月。

“不要说什么恶搞不恶搞，那只是昨夜的一场游戏一场梦，虽然你的影子还出现在我眼里，我的歌声中早已没有你……”

时势造英雄，爱拼就会赢！笑看泱泱大唐惹了谁？

目录



01	无赖	001
02	愤青	004
03	玩家	007
04	叫板	011
05	裸奔	015
06	狂盗	019
07	发帖	021
08	洗城	025
09	奇缘	028
10	夺粮	030
11	赐名	032
12	鸦儿	035
13	相持	038
14	剿杀	041
15	焚馆	044
16	虎妻	047
17	无耻	049
18	肥羊	052

19	谋士	055
20	争盐	059
21	太保	062
22	劫持	064
23	恶搞	067
24	平乱	069
25	妖惑	072
26	羽化	076
27	锉蔡	079
28	斗将	082
29	霸主	086
30	刻臂	090
31	换届	093
32	斩馑	097
33	口角	101
34	无敌	105
35	感怀	109
36	廷议	111

37	转战	116
38	荡决	120
39	恩威	125
40	打援	128
41	反目	132
42	斩子	136
43	墨侠	141
44	街殴	144
45	诿过	148
46	风发	152
47	逼宫	155
48	让妻	159
49	杀兄	162
50	厄困	165
51	至痛	171
52	写真	174
53	打准	177
54	清口	180
55	水淹	183
56	燕祸	186
57	偷诗	189
58	钱王	193
59	罗帝	198

60	富贵	201
61	摩云	204
62	奋击	207
63	威服	210
64	求和	215
65	宦乱	218
66	攻晋	223
67	勤王	225
68	势蹙	228
69	王八	232
70	乱臣	234
71	结鞋	240
72	窃城	244
73	虎将	246
74	忠义	250
75	迁都	253
76	诀别	258
77	弑君	262
78	白马	266
79	禅让	271
80	惊梦	276
81	篡位	281
	后记	286

01 无赖

“时势造英雄，爱拼就会赢！”

——朱温

稍微懂点历史的人都知道，大唐王朝是中国历史上贡献最大、国力最强、寿命最长的王朝之一，拥有广袤的疆土、灿烂的文化、先进的生产力，曾号称世界第一帝国。

可是，这个庞大的帝国如何遭遇了突然灭亡呢？

相信很多人都只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也许脑子里会有朱温篡唐的概念，但说不清、道不明其中的前因后果、来龙去脉，整体感觉是一笔糊涂账，很茫然。

由于是朱温篡了大唐，咱们的故事就先从他说起。

关于这个人，一代伟人毛泽东的评价是：“朱温处四战之地，与曹操略同，而狡猾过之。”

确实，朱温是个比曹操还狡猾的人，而且比曹操更诡异，更狠忍，更嗜杀。

一个人的思想决定行为，行为决定习惯，习惯决定性格，性格决定命运。朱温这种性格的养成，跟他的家庭背景、童年经历密不可分。

话说，在宋州砀山，也就是今天安徽砀山县，有一户穷苦人家，家长姓朱，名诚，是个老实巴交的乡村民办教师，天天背着一篓子《四书》、《五经》在乡里流窜教书，混点儿饭菜钱养家糊口。副家长姓王，负责在家里做点针线活，补家用。

朱家长和王副家长两位领导从组合在一起的那天起，工作是快乐的，合作是默契的，气氛是融洽的，已成功生下了两个儿子，大儿子叫朱全昱，二儿子叫朱存。

现在，王副家长又九月怀胎，准备要生了，都是日夜操劳的结果。

公元852年10月21日，是个值得朱家纪念的日子。

这天傍晚，副家长王氏躺卧在床上，发出呼天抢地的叫声，看样子快要生了。朱家的破屋适时地发出红光，蔚然壮观！所谓：“所居庐舍之上有赤气上腾。里人望之，皆惊奔而来，曰：‘朱家火发矣！’”





情形很雷人，快赶上《西游记》里的孙悟空出世了！

没有错，朱温，朱诚的第三个儿子，就在这样的神话中降生了！

史家煞费苦心地让一个新生儿刚出场就如此不同凡响，目的就是让大家知道其来头不小。以至于几百年后，有人在写《明史》时，对这一段爱不释手，直接地复制加粘贴，让这个惊世骇俗的背景在朱元璋出世时又轰轰烈烈地出现了一番。

朱三儿朱温长得很快，饿了吃，困了睡，拉屎撒尿说话学走路，在阳光和雨露下茁壮成长。

转眼间到上学的年龄了，可是，跟二哥朱存一样，不爱读书，成天斗鸡逗狗，游手好闲，和一帮小流氓黏糊一起，打架斗殴，惹是生非。

朱诚常摇头叹息：“我以教书育人自许，现在好了，连自己的儿子都没法管，丢人啊！不过还好，老大全显这孩子像我，老实，能吃苦，有悟性。”说到这，目光停留在老二朱存、老三朱温身上，叹道：“老二老三啊，你们有老大一半聪明就好了，老大不但聪明，而且干活勤奋，舍得花力气，唉，家里以后就指望他了。”

听了老爸的叹息，朱温很不以为然，老实，吃苦，舍力气干活，能有多大出息？！心底里不但看不起朱老大，连老爸也相当鄙视，背后给老爸起了个外号，叫他朱五经，取笑说“朱五经平生读书，不登一第”，憎恶朱五经天天背着《五经》像孔乙己一样到处去丢人。

朱五经知道这个称呼后，气得半死，抽起柴木就追，可是追不上几步，就不行了，头晕眼花，气喘吁吁。

随着家里三个小犊子的饭量不断增加，家庭的重担一天比一天重，朱诚劳累成疾，重病缠身。没多久，就死了。

这下可苦坏了王氏，砸锅卖铁，凑了点费用，好歹把朱诚埋葬了，可是接下来的生活就难了，试想想，一个妇道人家，怎么养活这三个半大不小的牛犊子哟。

通过别人介绍，母子四人辗转到了萧县，在富人刘崇家里做帮佣。

朱全昱为人勤恳，工作兢兢业业，经常得到老板刘崇口头式的表扬。

相较之下，朱存和朱温尽管长得粗壮，可是干起活来，一个比一个懒，一个比一个精，不是拈轻怕重就是出工不出力，摆出一副半死不活的样子泡蘑菇。

刘崇很恶心这两个烂人，有一次，实在忍不住，数落朱温说：“猪头三，你一天到晚胡吹大气，小心吹破了天，你说你无所不能，依我看，你也就一个窝囊废！你瞧瞧你，手不能提，肩不能挑，你自己说说，一天到晚，你丫都干了啥？”

朱温往地上重重地吐一口唾液，说：“你个地主死老财，你以为我会一辈子给你种地吗？真是狗眼看人低！”

刘崇被他一句话噎住，作声不得。反正，朱温平时吹牛已经成了习惯，刘崇倒也不因这件事太往心里去。然而，两人的矛盾还在不断升级。

这天，朱三儿赌钱输了，直奔刘崇家厨房，二话不说，拎起人家的锅，背上就走。正在切菜的刘崇看朱三儿手欠，马上拎起一根棍子，疯一样追出来。

诸位要说了，刘崇的反应为什么这么激烈？一口锅，至于吗？

问题是快到吃饭时间了，米正准备下锅，朱三儿选择这个时间下手，摆明了是让人家吃生米，能不跟你急？！再说了，拿什么不好？拿人家的锅，能值几个钱？

因为这事，朱三儿在历史上留下很不光彩的外号“负锅贼”。在这点上，他和同期的“偷牛贼”杨行密、“盗驴贼”王建等人在人生格调上明显低一个档次。

另外，朱三儿的行为属于明目张胆抢劫，这比偷窃可耻多了，没一点技术含量。

所以，刘崇被激怒了，发了狠，要把朱三儿往死里打。

喊打喊杀声惊动了刘崇的母亲，她气喘吁吁地小跑过来，制止说：“朱三非常人也，汝辈当善待之。”又强调性地补充：“我尝见其熟寐之次，化为一赤蛇。”一口咬定朱三儿是大蛇化身，不是寻常人，不许刘崇为难他。

化蛇？他又不是白素贞，怎么可能？围观的人都不相信她的话，刘崇也不信。可是刘崇为人很孝顺，不敢违抗母亲的话，只好任由朱三儿继续胡作非为。

这样一来，更助长了朱三儿的歪风邪气，从此，他真把自己当成神供了，饿了吃，困了睡，抽烟喝酒赌博样样不缺，在阳光和雨露下胡乱地疯长。

在长达四五年的时间里，朱三儿“不事生业，以雄勇自负，里人多厌之。”可正是这种流氓性格，使得朱三儿在乱世中混起来脸不红，心不跳，得心应手。

不久，朱三儿到了香蕉成熟时，随之而来的是少年维特式的烦恼。

宋州郊外有个禅院，供奉如来、观音，很灵，经常有女人来烧香，跪拜。如果要看女人，这儿无疑是个绝佳的风水宝地。

朱二、朱三哥俩咸湿佬就像《肉蒲团》里的未央生一样，经常来这儿“潜水”，欣赏人间春色。

可真别说，这天，宋州刺史张蕤的女儿来求神拜佛，被哥俩守个正着，大饱一顿眼福。

《旧五代史》载：“温时闻张有姿色，私心倾慕，有丽华之叹。”还没见过人家，单是听说，已经倾慕了，今天可以亲睹，乖乖不得了！

朱三儿躲在佛堂一角，只看了张小姐一眼，便手足颤抖，唇燥舌干，恨不得马上以身相许！

关于张小姐，史学家蔡东藩先生用了八个字形容：“绝世美人，迥殊凡艳”！

因为张小姐长得太美了，旁人看她的时候，都屏神息气，不敢直视。

唯独朱三儿一粗俗人，不懂得什么羞耻感，眼光肆无忌惮地在张小姐身上乱钻乱窜，尽情搜刮……

那天回来后，朱三儿彻底失眠。





他跟朱二儿说：“刘秀还没做皇帝的时候，偶然间看见美女阴丽华，感叹说：仕宦当作执金吾，娶妻当娶阴丽华！后来真的如愿得偿了。今天咱们看到的张小姐跟当年刘秀的阴丽华差不了多少吧——嗯，你觉得我跟刘秀比怎么样？”

“你，刘秀？”朱二儿噗哧一声笑了，差点岔了气，揉着肚子连说肚子痛，好久才歇过来说：“不是吧，兄弟？你拿自己跟刘秀比呀！你怎么不想想，人家刘秀说这话时虽说还没当皇帝，但到底还是皇亲国戚，咱们呢，咱们现在什么身份？不过是一菲佣，管得了上顿管不了下顿，拿什么跟人家比？还是省省吧。”

朱三儿慨然说：“不错，我现在的身份和地位是不能和张小姐匹配，但浅水不能困蛟龙，我发誓，我要努力，要奋斗，要出人头地，明媒正娶把她迎娶回家！”

像朱三儿现在这事儿，生活中很多人也会遇到，遇上自己心仪的女孩子，地位不对等，人家在上，自己在下，要把她搞到手，应该怎么做？

确实，要开名车、泡名姐，就得建功名、立大业，努力！发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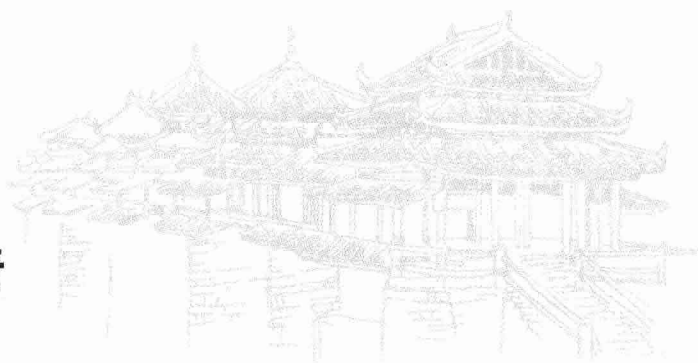
可是要怎么努力，该向哪个方向发奋，还是要费番脑筋。朱三儿不用，他的想法很简单。现在天下动乱，正是浑水摸鱼，趁势而作的大好时机。

他对朱二说：“时势造英雄，爱拼就会赢！而今天下扰乱纷纷，正是男儿建功立业的时候，我听说黄巢他们在曹州闹得风生水起，只要我们舍得性命跟着他们干，我就不信不能做出大事业。”

朱二儿的笑声停止了，盯着朱三儿，像盯一个陌生人似的，没有说话。

张小姐的出现，改写了朱三儿的人生轨迹。

朱三儿决定了——投身到黄巢的强盗事业中去，在造反中寻找机会。



02 愤青

四次落第，黄大哥恼羞成怒，升级成一名愤怒青年。“我本将心向明月，奈何明月向沟渠，状元和山贼，我只能选择后者。”

大唐开国，李渊、李世民父子把科举制度定为选官制度。

有一天，李世民看见新科进士们欢欣鼓舞、喜不自胜地从端门涌出，脸上

无一例外地露出爽歪歪的笑容，不禁龙颜大悦，抚掌笑道：“天下英雄入吾彀中矣。”

李世民想，实行科举制后，不但可以从全国挑选人才为我工作，还可以使天下士子皓首穷经，无暇他顾，不产生对大唐政权不利的念头，江山永固矣。

有人背后慨叹道：“太宗皇帝真长策，赚得英雄尽白头。”

然而，李世民没想到的是，二百多年后，有一个人，因为一而再、再而三的落第，很生气，后果很严重，最后，他把大唐掀了个底朝天。

这个人就是历史上赫赫有名的草莽大英雄——黄巢。

小时候的黄巢同学是个好学生，读书勤奋，刻苦认真，有理想，有抱负，积极要求上进，最重要的还有一条，他似乎还是一个神童耶。

宋朝张端义《贵耳集》里记载：

黄巢小朋友跟随长辈们赏花，祖父爱卖弄风骚，对着满地黄花，张嘴“啊——”啊了半天，啊不出一个字来，只能像京剧演员吊嗓子，在半空吊着，下不来台，黄巢帮他解围，摇头晃脑吟：“堪与百花为总首，自然天赐赭黄衣。”

这围是解了，可是，这时候的黄巢才五岁啊，你说你一个六七十岁的老爷子都吟不出一个字，他五岁的小孩子一下子吟出十四个字，你丢不丢人啊！

黄巢的老爹扬起巴掌要扇他，祖父阻止说：“孩子会作诗，很好啊，但不知水平如何，再赋一首看看吧。”于是小黄巢又来了一首：“飒飒西风满院栽，蕊寒香冷蝶难来。他年我若为青帝，报与桃花一处开。”

不得了，不得了，五岁作诗，这可是骆宾王作“鹅鹅鹅”时的年纪啊！

而且，才那么一点大的年龄，就敢称“他年我若为青帝”，还当仁不让地开始安排花期了，这气魄，这豪迈，这比骆宾王牛多了！

当场的宾客一齐服倒。

黄巢也毫不掩饰自己的得意，骄傲地看着大家，心安理得地接受赞叹和羡慕的目光，仿佛自己脸上写了两个字：状元。

黄巢一心一意地闭门苦读，想的就是金榜题名，考个状元玩。

不但黄巢同学这样想，黄巢同学的父母、黄巢同学的整个家族都这样想，希望他十年寒窗，一朝成名。这种想法，随着小黄巢的年龄增长，显得越来越迫切。

为什么这么迫切？是因为家里很穷，等黄巢功成名就回来养家糊口？

不是这样的。黄巢家很富有，不差钱。只不过……他家是盐枭世家。

所谓盐枭，就是拥有私人武装的走私盐贩头目，也就是现在说的黑社会老大。

中国古代，盐被政府垄断，收取盐税是国家最重要的收入来源之一。到了唐末，更是“天下赋税，半出于此”。根据经济学理论，垄断必然造成行业的退化和官府权力的绝对化，得到甜头后的政府会在获取盐利的环节中贪念膨胀，最后，权



力导致腐败，搞得广大穷苦百姓苦不堪言。

在这种情况下，贩运私盐这一行业应运而生。盐贩子们通过走黑道，以高于官府的价格收购，以低于官府的价格卖出，可以赚取数目可观的利润。

政府不断修改宪法和法律维护市场秩序，文宗时的法律规定：贩私盐一斗以上，处以杖刑，一石以上，处以死刑，运输工具没收，坊市居邸主人、市侩皆论坐。可是，即便面对严厉的惩处，盐贩们为追求利润，仍然铤而走险，乐此不疲。

黄巢的曾祖父、祖父、父亲和各房的叔伯都是贩卖私盐界的成功人士，靠着敢拿脑袋作赌注的大无畏精神，挣下了偌大一份家业，吃的，穿的，花的都不发愁。

但，那又怎么样呢？毕竟，这是一项见不得阳光的事业啊。

而且，跟政府竞争，这里面的风险实在太大了，如果家里能出一个读书人中举做了大官，就可以洗清全部黑钱，全家族改做正行，堂堂正正做人了。

所以，从某种意义上来说，黄巢不是一个人在读书，他代表整个家族在读书。

如果有人问黄巢同学，你的理想是什么？

我们有理由相信黄巢同学会响亮地回答：为黄家之崛起而读书！

公元873年，十八岁的黄巢第一次上京赶考，临行前，黄氏家族聚集了大小喽罗，为他饯行。

酒过三巡，黄巢突然把酒碗“啪”一声狠狠摔在地上，神眉倒竖，怪眼圆睁，一字一顿地说了句掷地有声的话：“今科状元舍我黄巢，更有何人！”

够牛！够狂！众喽罗欢声雷动，举杯庆祝，气氛高涨到了极点，仿佛这不是上京赶考的前夕，而是金榜题名后的衣锦还乡！

黄巢就在这样一片欢呼声中踏上了前往京城的征途，他要在京城里摘取属于自己的荣誉。

然而，现实是残酷的，一个月后，黄巢站在京城发榜处，前前后后看了十几遍名单，终于确认没有自己的名字时，傻了。

那天，黄巢觉得自己很受伤，冷，有种彻骨的痛。回家的路上，抬头看天，天空的颜色渐渐变得像血，低头看地，脚下的大地似乎在摇晃。

事实上，这只是噩梦的开始。

接下来的几年里，黄巢又连续上京考了三次，结果却连个安慰奖也捞不到，每次都铩羽而归！

这可把黄巢彻底激怒了！怎么会这样？！狗屁科考！老子不玩了！

黄大哥一怒之下，咬牙切齿地写下一首很有名的《不第后赋菊》：

待到秋来九月八，我花开后百花杀。

冲天香阵透长安，满城尽带黄金甲。

诗中咏菊，可是通篇不著一个菊字，仇恨直透纸背，杀气扑面，令人不寒而栗。

落第诗中的名篇很多，写的都是落第后的种种凄凉、悲伤、羞赧、难堪之情，写得这样暴跳如雷、百花杀尽、满城金甲的落第诗，黄巢同学是第一人。

到底是苍天作孽，造化弄人，还是因为什么潜规则或暗箱操作使然，总之，黄巢同学就这样一次又一次地落第了。

第四次落第后，黄巢的耐心消失殆尽，怒不可遏，正式升级成为一名愤怒青年。

弗洛伊德说，每个个体都有一个“本我”、一个“自我”和一个“超我”。潜意识是人的“本我”，现实生活中的“自我”，被掩饰或自我保护着，“超我”则是“自我”的提升。

四次落第，黄大哥恼羞成怒之下，人格分裂，彻底粉碎“自我”，“本我”狰狞现形，一发不可收。

如果是在太平盛世，估计黄巢也只能自己跟自己生气，大不了，玩玩割腕自焚或者跳楼什么的，事情就完了。

可是，现在，黄大哥生活在一个乱世，一个可供解恨消气的大舞台，社会动荡，充满变数，其后果是灾难性的。

03 玩家

溺爱一个人需要理由吗？需要吗？不需要吗？“各位玩家，谁能达到哥这样的境界！”

黄大哥连续参加应试的这些年里，国家领导人一直没换，稳稳地坐在执政宝座上，尸位素餐的该届国家领导人的名字叫李淮。

李淮，是个极其任性的人。他的任性，也体现在对朝廷开科取士的态度上。

在“三十老明经，五十少进士”的唐朝，明经易考，进士难取，一个士子要成为进士，本来必须经过礼部严格的考试选拔出来，可是李淮不干，只要是他喜欢上的男人，不用考试，可以直接授予进士出身；如果是他喜欢上的女人，他……

试想，每年进士录取的名额不过二三十个，像李淮这样随心所欲地把自己喜欢的人点化成进士，那么，真正凭学问考上的进士还能有多少人？



从这一点来说，黄大哥的愤怒是有理由的。

李漼虽然是上届领导人李忱的长子，可是，他能坐上这个位子完全是宦官内部派系斗争的产物，因为，上届领导人李忱并不看好他，继位者是另有人选的。

可是没办法，在那个年代，宦官就是牛逼，他们可以定取天子的废立。

为什么唐朝的宦官这么牛逼？因为他们手中有兵权，掌管着朝廷的禁军呢。

唐德宗李适在安史之乱后得了个后遗症，对在外将领不放心，想来想去，把禁军的兵权交给了宫中的宦官，让他们担任禁军指挥使的职位。他认为，宦官不过是皇家里面的“家奴”、龙池里的小泥鳅，能掀得起多大的风浪？！没有想到，后来他的儿孙们都被宦官整得很惨。

从唐穆宗起，包括穆宗、文宗、武宗、宣宗、懿宗、僖宗、昭宗共七个皇帝都是宦官所立，只有敬宗是穆宗册立的。这七个皇帝里面，有三个是被宦官迫害致死的，达到了“弑君，立君、废君，形同儿戏”的境界。

可以说，唐代宦官的牛逼程度，是中国历代之最。

上面说到的懿宗就是李漼。李漼在位期间，骄奢淫逸，糟蹋起东西来，只问贵的，不问对的，倒行逆施，把承载着唐王朝的这辆老爷车加速开向灭亡的深渊。

关于李漼个人的一份小档案：

姓名：李漼

曾用名：李温

出生年月：公元833年11月14日

享年：41岁

谥号：睿文昭圣恭惠孝皇帝

庙号：懿宗

父亲：宣宗李忱

母亲：元昭皇太后晁氏

皇后：惠安皇后王氏

宗教信仰：佛教

爱好：音乐、旅游、开派对、烧钱（真钱）、拜佛……

如果从这份简历上看不出李漼的败君之相，那么，具体从一件事说起。

李漼共有八子八女，不知什么原因，他独独偏爱长女同昌公主。这种偏爱，达到了极度偏执、极度疯狂的程度，用一句套话形容，“含在嘴里怕化了，捧在手里怕掉了”，因为爱，恨不得把天上的月亮摘下来给公主。

这种溺爱的境界，超出了许多人的想象。

史书上说，同昌公主出嫁的时候，李漼把宫中的奇珍异宝都挑选出来打包做了嫁妆，有金凤香、龙脑香、翡翠匣、神丝绣被、澄水帛、火蚕棉、连珠帐、九玉

钗、如意玉等等，据说都是唐太宗贞观年间来自异域的贡品。

珍宝有时候不比现钱花起来方便，送足了各种各样形形色色的宝贝后，李淮还给女儿追加了五百万缗现钱的彩礼——缗，作为货币单位，一缗钱即为一贯钱，即一千文，五百万缗，在当时，已经达到全国一年的总赋税了！

同昌公主出嫁那天，送陪嫁的宫使队伍从皇宫一直排到京师的广化里，这儿有李淮特意为女儿量身定做的超豪华爱巢、驸马府。驸马府由全国一流设计师和建筑师精心打造，门窗用杂宝装饰，床用水晶、琉璃等制作，床腿的雕饰是金龟银鹿。

即便如此，李淮还时时念叨着女儿的吃穿花用不能像在皇宫里一样，往后的日子里，忍不住隔三差五派人往驸马府里给女儿送各种珍馐玉饔。

只可惜，公主是福薄之人，无缘消受这种富贵，婚后一年，就死掉了。

听到这个噩耗，李淮登时摧肝裂肺，号啕大哭，连哭了三天三夜，哭得阴风凄凄，死去活来——活来之后，命人把为公主治病的二十多名御医全部诛杀，御医们的九族三百多人被丢入大牢治罪，弄得大牢里人满为患，拥挤不堪。

李淮还毫无人性地下令：陪嫁的宫女丫环必须当作殉葬品陪同公主下葬。

另外，公主的棺槨非常庞大，大得让人瞠目结舌。

举行丧礼那天，李淮婆娑着老泪为爱女写了挽歌，并严令朝臣无一例外都要作诗赋吊唁。文武百官诚惶诚恐，一个都不少，全来了，当然，都没空着手，带了各色金银器物和沉痛的悼辞。陪葬的宝物及仪仗一字排开，浩浩荡荡，排了三十多里路长。

公主下葬后，陪葬的无数珍宝一把火全烧了，引得京城百姓连续一个多月在公主坟上来回游荡，扒灰寻宝。

除了喜欢烧钱，喜欢听音乐外，李淮还喜欢旅游和拜佛。

李淮每次出游，都会带上自己“喂养”的明星歌手、乐队成员五百多人，还有亲王、高官、宫廷内外的随从，人数多时达十余万人，开支的费用难以计算，成为国家财政的沉重负担。

因为信佛，李淮完全不顾财政亏空，广造佛寺。

公元873年四月，李淮倾尽国力，执意要到法门寺迎奉佛骨。从京师到法门寺沿途，禁军和仪仗队绵延排了数十里，场面蔚然壮观。

这场迎骨活动一开始就遭到群臣的反对，大家一致认为，迎奉佛骨不但劳民伤财，而且宪宗就是在迎奉佛骨后暴死的，很不吉利。

李淮一意孤行，说：只要能活着看到佛骨，就死而无憾了！

既然李淮这么有诚意，佛祖同意了他的观点。当年六月，李淮病重，七月十六日，挂了，到佛祖那儿读研究生，深造佛学去了。

李淮死后，李儼在宦官们的支持下隆重登基。

李儼是李淮的第五子，本名李俨，因为要做皇帝了，为了方便老百姓避讳，把





“俨”字改成了“僊”字。

本来这个皇位轮不到李僊做，可是和四个哥哥们比较，李僊有年龄上的优势，没办法，年轻啊，这一年，李僊同学还不足十二岁！

按照皇室嫡庶长幼的继承规则，有嫡立嫡，无嫡立长，李灌所生的儿子如魏王李侑、凉王李佺、蜀王李佖、威王李倓、普王李儼等都不是皇后生的，没有嫡庶之分，只能以长幼排序。魏王李侑是长子，应该是最有资格继位的，但兵权在握的宦官们偏偏看上了生性顽劣的皇五子李儼，在宦官代表大会上，宦官代表们觉得这个年龄层的孩子容易糊弄，就本着干部队伍年轻化的原则，选择了他，趁李灌弥留之际，传假诏，“立儼为皇太子”。喏，就是你了，这一届的皇帝你来做。

于是，十二岁的小屁孩，人事未更，就稀里糊涂地登上了九五大位。

这些狗太监们为了让李僊这个皇帝做得名正言顺，把其他的王子全部杀掉。杀到六弟吉王李保和七弟寿王李杰时，看这两人年纪实在太小，他们的母亲出身低贱且又早死多年，没什么威胁，算了吧，留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这两个小狗崽子总算捡了性命。

接下来一切都按宦官们的思路发展，小屁孩，嘿嘿，你上了咱这条船，就由不得你了，都得听我的。

很快，大权就旁落了。落到谁的手里了呢？

同平章事崔沆应该算一个。他在历史上可是个文化名人——成语“沆瀣一气”的第一个字就是从他的名字引用来的。

公元875年，也就是李僊上台后的第二年，崔沆同志光荣担任了这届的科举考试主考官。崔沆发扬了李灌任人唯亲的优良传统，大笔一挥，把自己的同宗侄子崔沆录为了新科进士。

这下好了，大家看着崔沆同学金榜题名，走马上任去当官，官路还一个劲儿飞升，于是议论开了，“看，崔沆和崔沆两名字，同姓，而且名字还可以组词，这不是爷俩吗？”“那还用说？有权不用，过期作废，趁现在做宰相，还不赶紧给儿子谋个功名？！”

一来二去，“座主门生，沆瀣一气”的传言迅速在坊间传开了。崔沆也因此名扬千古，永垂不朽了。

不过，李僊身边最得势的人还不是崔沆，而是另有其人。

这个人是个宦官，名叫田令孜。田令孜本来是四川人，姓陈，字仲则，因为从小有志于在宦官行业发展，就拜宦官田某为父，挥剑自宫，做了宦官。

李僊未上台前，一直是宦官田令孜负责照顾他的吃喝拉撒，爷俩感情很深，你依我依，如胶似漆，僖宗管田令孜叫“阿父”。

现在，李僊任命“阿父”做了神策军中尉，把国家的重大决策都交给田令孜了。